

“80 后”流动人口二孩生育意愿研究

——以湖南省 2013 年流出人口为例

朱 健 陈湘满

(湘潭大学 商学院, 湖南 湘潭 411105)

摘 要: 对 80 后流动人口生育意愿进行 Logistic 影响因素回归, 结果显示“性别”“年龄”“是否在城市长期居住”“流动时间”“住房属性”等因素对“80 后”流动人口二孩生育意愿影响显著。在此基础上, 结合全面放宽二孩新政, 提出通过提高流动人口家庭收入, 健全流动人口在城市的社会保障体系, 分担子女养育成本, 建立各项政策配套, 加快发展现代医疗, 来提高流动人口的二孩生育意愿。

关键词: 流动人口; 80 后; 生育意愿; 影响因素

中图分类号: C92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 5981(2016)01- 0057-07

中共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坚持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 完善人口发展战略, 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 积极开展应对人口老龄化行动”。这是继 2013 年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启动实施“单独二孩”政策之后的又一次人口政策调整。“全面二孩”的实施意味着实行 36 年的独生子女政策结束, 也说明“单独二孩”政策的出台并未引起申请生育二孩人数的急剧增加。此次提出的“全面放开”效果又会如何? 能否提高远低于人口更替正常水平的总和生育率? 能不能改善经济下行压力大、劳动力持续减少、老龄化加剧的局面?

自上世纪 80 年代中期, 我国流动人口的数量经历了一个快速增长期, 1990 为 2 135 万人, 2013 年达到 2.65 亿人, 增长速度之快令人惊愕。随着年岁增长, 老一辈流动人口逐渐返回农村, 流动人口继而过渡为以青壮年、80 后为主。80 后目前正年轻力壮, 处于而立之年和结婚生育高峰, 如果这部分人口能够积极响应国家人口新政, 将减轻社会未来的养老负担和潜在的经济停滞压力。但是作为独生子女, 面对四个父母的赡养义务和第一个小孩的抚养责任, 是否会选择生育二孩? 国家公布“全面二孩”政策后, 有关是否生育二孩的话题就充斥各大媒体, “没有时间陪伴成长”“不能承担高昂的教育成本”“影响女性职场发展”“生得起养不起”等成为人们的口头禅。80 后流动人口对此政策的反应到底如何? 能否给政府带来人口增长的信心? 要使政策达到预计效果, 需要国家社会提供何种制度安排? 湖南是中西部重要省份是流动人口的流出大省, 加之自 2013 年我国计划生育政策开始松动, 因此本文选用 2013 年人口计生委对湖南流动人口的动态监测数据, 分析 80 后流动人口生育二孩的意愿及影响因素。

一、研究回顾

人口是影响国民经济增长的关键要素, 生育意愿与人口数量紧密相连, 因此学术界有关生育意愿的研究较多。

(一) 生育意愿的影响因素研究。庄渝霞研究认为, 影响旧生代和过渡代农民工生育意愿的因素较复杂, 其中受教育程度和生育经历的影响较集中。对于新生代农民工而言, 只有受教育程度这一变量始终在影响其意愿生育数最、意愿生育质量和传统型生育动机; 从事的职业影响其关于情感性生育动机的看法。徐映梅、瞿凌云同样认为, 随着文化程度的提高, 育龄妇女生育二孩的意愿是逐渐降低的。张亮通过研究却认为, 在上海, 经济收入越高, 理想子女数为两个的概率越大, 在兰州则不然; 并且在控制家庭收入水平后, 教育的影响消失, 说明我们观察到的高教育程度者更希望生两个孩子是因为家庭收入水平高而导致的。张建武、薛继亮对广东省 80 后的研究发现, 年龄、性别、80 后自身的文化程度以及他们照顾老人的数量对生育理想数的影响最为显著。林湘华从户籍角度研究认为, 育龄妇女拥有农业户口的比拥有城镇户口的倾向于多生子女。

流动对生育意愿的影响研究。徐映梅、李霞利用鄂州、黄石、仙桃农村外出和未外出育龄妇女的调查数据研究发现：外出过的妇女的意愿子女数要显著少于未外出过的妇女，这得到了廖庆忠和刘爱玉的赞同。廖庆忠研究认为流动使农村人口同城市人口在生育数量偏好上不存在明显差距，但性别偏好观念上仍有显著差异。李波平、向华丽也认为与没有流动经历的妇女相比，有流动经历的妇女想生育二孩的意愿少 0.041 倍。对于性别偏好，伍海霞、李树苗认为，流动时间越长，农民工有男孩偏好的概率越低；初次流动时的年龄越小，流动后农民工的生育观念越趋于现代化，同时他们指出，混居与是否听得懂方言对农民工的生育观念有显著影响。

国家逐步放开生育政策后的生育意愿与生育行为研究。石智雷、杨云彦通过对湖北省大样本数据进行分析指出：“单独二孩”政策发布后，明确要二孩的比重只有 21.51%，农村居民二孩生育意愿略高于城市；育龄妇女年龄越大，二孩生育意愿越低；文化程度越高，城市育龄妇女的二孩生育意愿越弱，农村育龄妇女二孩生育意愿反而越强；就业迁移明显降低了农村家庭的二孩生育意愿和男孩偏好。张勇等调查湖北省符合“单独二孩”政策家庭，不愿生育二孩的比例达到 61.4%，妻子的年龄、学历、职业、一孩的年龄都对是否生二孩产生显著的负向作用。同时他也得出家庭迁移会增加生二孩概率的不同结论。

综上所述，经济水平、受教育程度、流动对人们的生育观念会产生重要影响，在现阶段“单独二孩”政策显示的效果并不理想。并且不论是从定性层面还是定量层面，已有文献都给出了详细的分析。不过目前对 80 后流动人口在国家计生政策变动背景下的生育意愿研究还处于起步阶段。鉴于此，本文选择以 80 后流动人口为研究对象，剖析生育意愿影响因素，且以最新人口发展态势为背景，从宏观层面找寻提高生育率的关键着力点。

二、调查设计及特征

调查设计一。为掌握数量众多的流动人口生育意愿信息，2013 年全国卫计委继续采取抽样调查和专题调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流动人口动态监测工作，在部分流入大省开展了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调查。调查方法：以 31 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2012 年全员流动人口年报数据为基本抽样框，采取分层、多阶段、与规模成比例的 PPs 方法进行抽样。抽样调查对象：在流入地居住一个月以上，非本区（县、市）户口的 15-59 周岁流动人口。调查内容：采取个人问卷和社区问卷进行，个人问卷主要包括基本情况、就业居住和社会保障、婚育情况与计划生育服务、社会融合等；社区问卷主要包括人口基本状况、社区管理与服务、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服务落实情况等。

调查特点。在大部分地区，我国严格实行了较长时间的“独生子女”或者“一孩半”的计划生育政策，因此很难调查到人们的真实生育意愿。本文采用的数据具有较高可信度，因为本次调查和以往研究有 3 点不同：其一，本次调查对象是流动人口，流动人口因为长期迁徙，思想较为开放，对待生育意愿不再是避而不谈，回答时不会顾忌，且能够不掩饰地表达自己真实的想法；其二，调查是在 2014 年进行，当时单独二孩政策已经出台，对全面放开二孩生育政策的呼声较高，在这种外界压力较小的情况下，调查对象能够客观表达自己的生育意愿；其三，本文采用的是 80 后数据，相比较 6070 后，80 后不再含蓄，他们敢想敢于表达，并且即将面临是否多要小孩的人生现实，因此生育意愿数据与未来生育行为数据偏差缩小。

三、样本基本特征

从卫计委汇编的数据得到，湖南省 2013 年 80 后流出人口中的已婚人士有 2 066 人。男女分别有 1108 人、958 人，各占 53.6%、46.4%。农村户籍 1 745 人，占 84.5%，其他占 15.5%。一方或双方为独生子女的有 338 人，两人都不是独生子女的有 1 728 人，占 83.6%。

（一）初中及以上学历占多数，绝大部分在城市长期居住。这部分人受教育程度较高，学历在初中及以上的占 97.2%，只上过小学的有 34 人，未上过学的仅有 6 人，这说明长期以来义务教育的普及、高等教育的大众化取得良好成效，也反映出我国流动人口的素质已经进入新阶段，对流动人口的管理带来一系列新的问题和挑战。有 53.2% 的样本打算在本地长期居住（5 年以上），农村转移劳动力市民化过程成本较高，成为城市居民的打算会减少小孩生育数

量。

（二）工作较不稳定，家庭平均月收入中等水平，内部差异巨大。样本中流动人口的就业单位性质以个体工商户为主，从事个体工商经营的流动人口达到 52.6%，私营企业的占 25.4%，只有很少部分在机关事业单位、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工作，这预示流动人口的工作较不稳定，经济收入存在波动起伏的风险。家庭月总收入处于中高等水平，达到 6 714 元，集中在 1000 至 10 000 之间的占 90.9%，最大值达到 10 万，最小值 1000，标准差 5 sm，家庭收入内部差异非常大。

（三）流动人口已生育一孩的占多数，并且以男孩为主。通过对样本曾生子女数统计，数据显示 2 066 人中，大部分已生育 1 孩，有 2031 人，占 98.3%，未生育的仅有 2 人，生育两孩及以上的有 33 人。生育一孩的男孩数有 1 181，占 58. 1%，女孩数 850 人，占 41.9%。生育二孩及以上的男女分别为 14 人、19 人。整体来看，生育小孩的性别比为 1.375:1，比例严重失调。

（四）第一次流动的年龄趋向低龄化。样本的最小流动年龄为 2 岁（2011 年生），最大为 34 岁（1979 年生）。由于农村留守儿童问题的凸显，父母在有能力的情况下，倾向于选择举家迁徙，将小孩带在身边学习生活。小孩在城市的花销比老家高出许多，需要父母付出更大的精力进行教育，更多小孩加入到流动人口大军，会迫使流动人口降低二孩生育意愿。

表 1 样本特征

指标	频数	百分比	指标	频数	百分比
性别(N=2 066)			户籍性质(N=2 066)		
男	1 108	53.60%	农村	1 745	84.50%
女	958	46.40%	其他	321	15.50%
受教育程度(N=2 066)			夫妻双方是否为独生子(N=2 066)		
初中及以上	2 026	97.20%	一方或双方为独生子	338	16.40%
小学	34	1.65%	双方均不是独生子	1 728	83.60%
未上过学	6	0.30%	家庭月总收入(N=2 066)		
就业单位性质(N=1 896)			1 000—5 000 元	956	46.30%
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	74	3.90%	5 000—10 000 元	922	44.60%
土地承包	8	0.40%	10 000 元及以上	188	9.10%
个体工商户及其他性质企业	1 888	90.60%			
其他及无单位	96	5%			

表 2 第一次流动年龄

年龄区间	频率	百分比(%)	有效百分比	累积百分比(%)
1—10 岁	19	0.9	0.9	0.9
10—20 岁	857	41.5	41.5	42.4
20—30 岁	1 099	53.2	53.2	95.6
30 岁以上	91	4.4	4.4	100.0
合计	2 066	100.0	100.0	

四、“80 后”流动人口生育意愿及影响因素分析

2013 年我国开始实施“单独二孩”政策，2015 年党中央提出全面放宽二孩的新政。因此，本文将整个样本分两个步骤进行分析，首先对符合“单独二孩”生育政策的流动人口生育意愿进行影响因素的回归，然后对整个“80 后”流动人口生育意愿及影响因素进行回归，最后对两个回归结果进行对比：因为计划生育政策的再一步放宽说明“单独二孩”生育政策实施效果并不理想，所以要提高新政的效果，要从比较的视角分析二孩生育意愿的影响因素。

（一）变量选取及模型设定

1. 变量选取。以“是否打算再生育一个小孩”为因变量，1 二是（包括现孕情况），2= 没想好，3 二否。借鉴相关文献研究成果，选取性别、户籍等 10 个因素为自变量，具体指标及赋值情况见表 3。

表 3 Logistic 回归模型的自变量选取

变量	问卷设计	赋值
性别(X_1)	性别	1 = 男, 2 = 女
年龄(X_2)	年龄	连续变量
户口性质(X_3)	户口性质	1 = 农业, 2 = 非农业, 3 = 农业转居民, 4 = 非农业转居民
教育程度(X_4)	受教育程度	1 = 未上过学, 2 = 小学, 3 = 初中, 4 = 高中, 5 = 大学专科, 6 = 大学本科, 7 = 研究生
职业(X_5)	现在的主要职业	10 = 国家机关、党群组织、企事业单位负责人, 20 = 专业技术人员, 30 = 公务员、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41 = 经商, 42 = 商贩, 43 = 餐饮, 44 = 家政, 45 = 保洁, 46 = 保安, 47 = 装修, 48 = 其他商业服务业人员, 50 = 农、林、牧、渔、水利业生产人员, 61 = 生产, 62 = 运输, 63 = 建筑, 64 = 其他生产、运输设备操作人员及有关人员, 70 = 无固定职业, 80 = 其他
单位性质(X_6)	就业单位性质	1 = 土地承包者, 2 = 机关、事业单位, 3 = 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 4 = 集体企业, 5 = 个体工商户, 6 = 私营企业, 7 = 港澳台企业, 8 = 日/韩企业, 9 = 欧美企业, 10 = 中外合资企业, 11 = 其他, 12 = 无单位
家庭平均月总收入(X_7)	家庭月总收入	1 = 1 000—5 000 元, 2 = 5 000—10 000 元, 3 = 10 000—20 000 元, 4 = 20 000 元及以上

2. 模型设定。Logistic 模型与一般线性回归的区别在于因变量的非连续性，系数反映的是概率问题，对于回归系数通常采用最大似然法进行估计。由于本文中的因变盆有三个赋值，因此采用多元回归模型：

$$\text{Logit}(p) = \ln\left(\frac{p}{1-p}\right) = \beta_0 + \beta_1 X_1 + \beta_2 X_2 + \cdots + \beta_m X_m$$

Bm 可正可负，可以为零。eBm（即 Exp(B)）就是通常所说的 OR 值，其取值范围是 0 至正无穷，表示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Xm 对因变量的影响，即相对于参照标准，其他分类对因变量的影响。如果 B=0，则 eBm =1；如果 B 大于零，则 eBm 大于 1，如果 B 小于零，则 eBm 小于 1。所以，在 Logistic 回归模型中，我们主要看 OR 值，但是也能够通过 Bm，进行分析。

（二）符合“单独二孩”政策的 80 后流动人口生育意愿及影响因素分析

1. 生育意愿。利用 SPSS 对这部分流动人口“是否打算再生育一个小孩”进行的统计描述结果显示，明确打算再生育一个孩子的占 29%，没想好的占 19.5%，不会再生育的比例高达 51.5%。这样的数据与实际情况相当吻合。单独二孩政策于 2013 年提上日程，到现在已经实行近两年，2014 年我国出生人口 1 687 万人，较 2013 年仅多出 47 万人。

表4 符合“单独二孩”政策的80后流动人口生育意愿影响因素 Logistic 回归结果

是否打算再生育一个孩子		B	标准误	Wald	df	显著水平	Exp(B)	Exp(B)的置信区间 95%	
								下限	上限
没想好	截距	(5.14)	2.45	4.39	1.00	0.04			
	X ₁ *	0.59	0.36	2.66	1.00	0.10	1.80	0.89	3.63
	X ₂ **	0.16	0.07	5.39	1.00	0.02	1.17	1.03	1.34
	X ₃	(0.58)	0.39	2.17	1.00	0.14	0.56	0.26	1.21
	X ₄	0.41	0.19	4.44	1.00	0.04	1.51	1.03	2.21
	X ₅	(0.01)	0.02	0.48	1.00	0.49	0.99	0.96	1.02
	X ₆	(0.14)	0.12	1.43	1.00	0.23	0.87	0.69	1.09
	X ₇ **	(0.51)	0.26	3.83	1.00	0.05	0.60	0.36	1.00
	X ₈	0.30	0.26	1.27	1.00	0.26	1.35	0.80	2.25
	X ₉ **	0.17	0.07	5.96	1.00	0.01	1.18	1.03	1.35
	X ₁₀	0.04	0.08	0.25	1.00	0.62	1.04	0.89	1.21
否	截距	(2.14)	1.92	1.25	1.00	0.26			
	X ₁	(0.27)	0.29	0.91	1.00	0.34	0.76	0.43	1.34
	X ₂ **	0.11	0.06	4.01	1.00	0.05	1.12	1.00	1.24
	X ₃ **	(0.53)	0.31	2.92	1.00	0.09	0.59	0.32	1.08
	X ₄ **	0.32	0.16	4.25	1.00	0.04	1.38	1.02	1.88
	X ₅ **	(0.02)	0.01	3.32	1.00	0.07	0.98	0.95	1.00
	X ₆	(0.00)	0.08	0.00	1.00	0.97	1.00	0.85	1.16
	X ₇	(0.27)	0.20	1.80	1.00	0.18	0.76	0.51	1.13
	X ₈ **	0.60	0.21	8.02	1.00	0.00	1.82	1.20	2.74
	X ₉ **	0.11	0.06	3.94	1.00	0.05	1.12	1.00	1.24
	X ₁₀	(0.00)	0.06	0.01	1.00	0.94	1.00	0.88	1.13

注:以“1=是(包括现孕)”为参照标准。*表示在5%置信区间显著,*表示在10%的置信区间显著。

2. 生育意愿 Logistic 回归。以“1=是(包括现孕)”为参照标准,得到表4回归结果。回答“没想好”的人群中,X₁、X₂、X₄、X₇、X₉是显著影响变量。除X₇的系数为负,其余均为正。说明:女性比男性二孩生育意愿弱;年龄越大、教育程度越高、流入城市的时间越长,二孩生育意愿越弱;家庭月总收入越高,生育二孩的意向越强烈。回答“否”的人群中,X₂、X₃、X₄、X₅、X₈、X₉是显著影响变量。现有职业的系数为负,说明随着职业不像定性的增加,选择“不生育二孩”的概率越低,即会增强生育二孩的意愿。这与领域内的主流观点不同:除去机关事业单位和国企员工,样本大部分从事个体工商户和在外企工作,工资颇丰,因此选择生育二孩的机率稍大。是否久住、流动时间的系数为正,说明越打算长久居住,流动时间越长,越不打算生育二孩。

(三) 80后流动人口整体生育意愿及影响因素分析

1. 生育意愿。80后流动人口整体生育意愿与符合二孩政策的80后流动人口生育意愿相差不多,占比最高的是“不打算生育二孩”,比例是44.4%,稍低于符合“单独二孩”政策的。“没想好是否生育二孩”的占35%,明确表示会生育二孩的只占20.6%,比例仍然较低。

2. 生育意愿 Logistic 回归。利用同种方法,得到表5的回归结果。80后流动人口是否打算再生育一个孩子受X₁、X₂、X₇、X₈的影响显著。X₁、X₂、X₇的系数正负同表4的结果。稍有差别的是,“住房属性”的系数在表5的回归结果中显著不为零,并且为负,成为影响两项政策的唯一不同因素。

表 5 80 后流动人口生育意愿 Logistic 回归结果

是否打算再生育一个孩子	B	标准误	Wald	df	显著水平	Exp(B)	Exp(B) 的置信区间 95%	
							下限	上限
没想好	截距	(4.18)	0.91	21.13	1.00	0.00		
	X ₁ **	0.34	0.13	6.68	1.00	0.01	1.40	1.82
	X ₂ **	0.15	0.03	36.74	1.00	0.00	1.17	1.23
	X ₃	0.04	0.16	0.08	1.00	0.78	1.05	1.43
	X ₄	(0.00)	0.08	0.00	1.00	0.96	1.00	1.16
	X ₅	0.01	0.01	1.20	1.00	0.27	1.01	1.02
	X ₆	(0.04)	0.04	1.45	1.00	0.23	0.96	1.03
	X ₇	0.03	0.10	0.12	1.00	0.73	1.03	1.25
	X ₈	(0.03)	0.10	0.07	1.00	0.79	0.97	1.18
	X ₉ **	0.13	0.03	24.34	1.00	0.00	1.13	1.19
	X ₁₀	(0.02)	0.03	0.38	1.00	0.54	0.98	1.04
否	截距	(1.35)	0.87	2.40	1.00	0.12		
	X ₁	0.09	0.13	0.46	1.00	0.50	1.09	1.40
	X ₂ **	0.07	0.02	8.41	1.00	0.00	1.07	1.13
	X ₃	(0.09)	0.16	0.33	1.00	0.56	0.91	1.25
	X ₄	0.10	0.07	1.68	1.00	0.20	1.10	1.27
	X ₅	0.00	0.01	0.00	1.00	0.99	1.00	1.01
	X ₆	(0.03)	0.03	0.81	1.00	0.37	0.97	1.04
	X ₇ **	(0.01)	0.09	0.00	1.00	0.94	0.99	1.19
	X ₈ **	0.22	0.09	6.12	1.00	0.01	1.25	1.49
	X ₉	0.03	0.02	1.67	1.00	0.20	1.03	1.08
	X ₁₀ **	(0.06)	0.03	4.42	1.00	0.04	0.94	1.00

(四) 回归结果分析

1. “性别”“年龄”“是否长期居住”“流动时间”四个因素对符合“单独二孩”政策以及整个 80 后流动人口的二孩生育意愿都有显著影响。

在小孩生育方面，女性承担更大的责任和压力，除去十月怀胎和生产的辛苦，在照顾小孩长大成人过程中，付出的心血更是无法计量。加之职场竞争激烈，生育二孩意味着事业的暂停或舍弃，因此新时代女性很难下定决心生育二孩。年龄越大，身体各项机能都不如年轻时期，生育小孩的风险会越大，抚养的精力也不够，所以选择生育二孩的概率也越低。城市相比较农村，物质生活更加丰富，发展啥更多。越来越多的农村青年人选择在城市安家。但是城市生活成本高，不光是社会关系网的弱化，还包括保险、医疗、教育等一系列费用质的增加，因此打算在城市长期居住的流动人口会减少生育二孩概率。自 1980 年始中国就大力提倡一对夫妇只生育一个孩子，少生优生、生育一个孩子已经成为大部分城市居民的习惯选择。流动人口在城市工作生活的时间越长，思想越开放，对独生子女的优势认识更加深刻，生育二孩的意愿越弱。

2. “户口性质”“教育程度”“职业”“家庭月总收入”对符合“单独二孩”政策的 80 后流动人口影响显著，对整个 80 后流动人口的二孩生育意愿的影响却不显著。

由于历史原因，户籍性质不仅仅是属性的界定，更多代表依附在户口上不同的经济利益。夫妻一方或双方为独生子女的家庭，经济基拙在农村一般较好，但在富人堆积的城市却不然，并且经济能力还会伴随子女的增加显得更加不足，因此这批人生育二孩的意愿较弱。《中国经济生活大调查（2013-2014）》数据显示，“文化程度高的家庭，生育意愿也相对较强，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独生子女家庭，表示愿意生二孩的超过一半（55.64%）”。本文结果却显示“符合‘单独二孩’政策的流动人口受教育程度越高越不愿意生二孩”。这可能与两者的调查样本不同有关。流动人口大多来自农村，高学历群体往往面临一个人要婚养两位老人的现状，而农村老人暂时没有比较完善的养老保险，所有开支基本由子女负担，加之在城市打拼本身就异常艰辛，他们选择不生二孩也是在情理之中。按常理，个人职业越稳定，生育二孩的愿愈越强烈，可是表 4 的回归结果却显示职业的稳定性降低了二孩生育意愿。出现这样的结果，可能与样本职业特征有关。样本中有 34.1% 的人经商，20.4% 是其他商业、服务业人员，有固定职业的

只占 9.1%，固定职业与非固定职业之间数量相差太多，因此造成实证结果异常。抑或从事经商的人员，收入虽然不持续稳定，但是总收入要高于稳定职业工作者。家庭月总收入对生育意愿的影响是显而易见的，收入越高，高质量养育孩子的条件越好，二孩生育意愿也更加强烈。

3. “住房属性”显著影响整个 80 后流动人口是否生育二孩，但是对符合“单独二孩”政策的流动人口生育意愿影响不显著。

一般而言，购买了商品房的比租住房屋的群体经济收入要好，表 5 的结果却显示，住房产权越明晰，生育二孩的意愿会降低。这可能也与样本的人群特征有关。80 后流动人口是一群特殊的人群，购买了商品房并不一定代表自身经济条件就好。因为流动人口绝大部分来自农村，为了过上城里人的生活，几乎是掏空整个家庭的积蓄才买上住房。因此在城市有房的流动人口愿意生育二孩的概率就越低。

五、启示

（一）建立机制，使土地成为流动人口进入城市的资本之一，提高流动人口家庭收入，增强二孩生育意愿。

经济基础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生育行为。以前那种“越穷越生，越生越穷；越富越少生，越少生越富”的现象已经悄然改变。从根本上改善经济条件，才能提高流动人口二孩生育意愿。第一，加快农村土地流转制度建设，将土地权益变现成为流动人口进入城市的资本。土地是农村流动人口为数不多的资源禀赋，随着中国农村发展，土地增值收益迅速增加，应该设法使流动人口公平灵活地享受这一部分改革成果。第二，政府要建立完善的就业培训体系，加强流动人口的培训工作。政府、企业要鼓励外来务工人员积极参加职业培训，当地就业部门建立常态化培训机制，提高流动人口自身素质，增强谋生本领。第三，继续加大执法维权力度，依法保障流动人口的合法权益。要抓住工资和劳动保护等突出问题，强化清欠维权机制，标本兼治，切实保障他们的权益。

（二）健全流动人口在城市的社会保障体系，分担子女养育成本，减少生育二孩的后顾之忧。

“融不进的城市，回不去的乡村”已经成为 80 后流动人口的伤痛，在这种极度纠结的状态下，生育意愿便不能有效转为生育行为。改变这种状况，首先，政府需要以城镇社会保障制度为核心，逐步构建全国统一、城乡一体的社会保障制度；重点解决不同侧度之间和地区之间的转移接续问题；建立社保、土地联动机制，解决进城农民的社会保障问题[15]，一，让流动人口能够减少后顾之忧，安心工作生育子女。其次，大力发展社会民生事业，分担子女养育成本。部分流动人口的父母不在身边，夫妻双方均要工作养家，照看小孩的人力非常缺乏。因此，要解决年轻家庭生育二孩的后顾之忧，有必要加快发展婴幼儿护理、幼教、小教、儿科医学、家政服务等相关社会民生事业，建立 0-3 岁婴幼儿护理照料社会化服务体系，尝试建立育儿产业标准化建设，提供上门服务、短时托管、突发情况救护等灵活多样的服务方式，分担职场父母的育儿压力。还可以鼓励大型企业自建幼儿园、托儿所，降低职工抚育成本。

（三）建立各项政策配套、改变传统观念，提高女性生育二孩的意愿；加快发展现代医疗，消除高龄产妇对生育风险的担忧。

中国妇女报曾载文指出“目前的二孩政策，鸣锣呐喊的主要是国家和政府，而实际买单的却更多是家庭特别是女性”。对女性而言，生育二孩面临多重考验，代价巨大：身体健康上的考验、职业前途的考验、家庭稳定幸福的考验。要让女性愿意生二孩也敢于生二孩，国家政策的配套支持、社会文化观念的改变以及家庭成员的协调行动三者缺一不可。第一，国家有关二孩产假制度、生育保险制度、二孩子女补贴政策都要加快制定落地。第二，社会必须变革传统的性别分工和生育观念。消除职场性别歧视，消除传统的重男轻女思想，减轻妇女生育二孩的精神压力。第三，家庭给予二孩母亲更多的关心与关怀，尤其是男性要适度回归家庭，让二孩母亲能够更好更快地找回社会角色[15]。目前 80 后女性中有相当部分人超过了 35 岁，无论生育的是第几胎，超过 35 岁都会属高龄产妇，高龄生育的二胎与头胎风险相当，国家社会需要加大投入和鼓励创新，加快发展医疗技术，预防、解决生育过程中的各种问题。